

检察官“脚上沾泥土” 服务和美乡村建设

福建厦门:发挥“四大检察”职能作用为乡村振兴注入法治力量

□本报记者 张仁平
通讯员 李秋云

炎炎夏日,位于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五显镇北部的三秀山村,迎来一年里最热闹的时节。绿水青山间,果香、玫瑰花香、咖啡香弥漫。丰收的喜悦中,天南地北的游客纷至沓来。这个面积仅0.39平方公里的全市最小行政村,村民增收、村子发展的乡村振兴路越走越宽了。

乡村振兴,法治同行。美好乡村图景的背后,有“检察蓝”的持续助力。近年来,厦门市检察机关充分发挥“四大检察”职能作用,找准服务和乡村振兴的着力点,把握平安乡村、美丽乡村、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这些关键点,以高质量检察履职为乡村振兴注入法治力量。

聚焦基层治理,奏响平安乡村进行曲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好、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党的群众路线,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紧紧依靠人民群众,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今年的中央一号文件进一步提出,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矛盾纠纷源头预防、排查预警、多元化解机制。

为妥善化解基层矛盾纠纷,厦门市检察机关深入贯彻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靠前维护农村和谐稳定,对民间纠纷引发的信访案件加大上门听证力度,积极运用“当事人+检察官+公信人士”三方参与的听证模式,摆事实、讲证据、释法理,促进信访矛盾化解。今年以来,厦门市两级检察院共开展检察听证35件,矛盾化解率达到94.3%。

孙某和李某是邻居,双方因琐事发生冲突。在推搡过程中,孙某手腕受伤。公安机关认为李某没有伤害故意,决定不予立案。孙某向公安机关提出复议、复核申请,公安机关维持原决定。孙某想不通,向厦门市海沧区检察院提出立案监督申请。“公安机关的决定于法有据,但矛盾纠纷未化解,很有可能激化升级。”为此,海沧区检察院将听证会开到村里,邀请值班律师、司法所调解员作为听证员,先由办案民警充分说明办理过程,再由检察官围绕争议焦点释法说理,把法讲清、把理讲明、把情讲透。经各方共同努力,孙某解开了心结,表示不再申诉,将通过民事诉讼、调解等方式解决赔偿问题。

今年以来,为加强对涉案困难群体的司法救助,厦门市检察院将“司法救助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聚焦农村地区六类生活困难当事人,强化精准救助、有效救助”等内容纳入“‘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以涉农司法救助工作为抓手,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为农村地区六类困难当事人44人提供了司法救助。

聚焦宜居宜业,绘制生态乡村画卷

乡村振兴,生态宜居是关键。为此,厦门市检察院在“‘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中细化了70项相关举措,“依法惩治非法占用农用地等犯罪,加强耕地安全保护”位列其中。草皮种植业因投入少、收益高,一度被作为富民经验推广。但因草皮多次收割会造成土壤流失,严重破

坏基本农田耕作层,国家已明令禁止该业态。2023年,厦门市集美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集美区灌口镇存在成片或者零星种植用于出售的绿化草皮的情况。

进一步调查核实后,集美区检察院决定立案,依法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同时,该院积极强化府检联动,助推区政府出台专项整治方案。至2023年6月,集美区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草皮的地块均已完成清退,总清退面积1060余亩。

为服务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厦门市检察机关持续开展“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专项监督,2023年以来共起诉涉农刑事案件14件28人,依法惩治非法占用农用地、盗伐林木等违法犯罪,同时结合办案推动生态环境修复,立案办理涉农公益诉讼案件7件。

厦门是一座海滨城市,保护“海上粮仓”是乡村振兴应有之义。近年来,厦门市检察机关全面推行陆海统筹海洋生态环境检察保护模式,坚持打击犯罪与生态修复相结合,推动相关部门对24条入海管道进行清淤整治,引导犯罪嫌疑人自愿认购碳汇9万余吨共计58万余元,与多部门联合开展增殖放流。此外,厦门市检察机关还持续开展守护古树名木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推动五缘湾湿地公园、张球桥海淡水库、环岛路候鸟栖息地实现生态环境系统性治理,以检察履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聚焦产业发展,助力富美乡村建设

“农村宅基地使用权可以继承吗?别着急,我给大家讲一讲……”“咱们村游客越来越多了,商户们一定要诚信经营,保护好村庄品牌,有涉法问题可以来找我……”

在三秀山村,“偶遇”厦门市检察院检察官是村民们的日常。检察官经常进村举办乡村法治讲座,或者开展“摆摊”普法,而检察官驻村干部更是利用驻村的便利条件,在蔬菜大棚里,在果树下,在田间地头,随时为村民普法。

乡村振兴是大战略,党建引领是大文章。近年来,厦门市检察院将驻村结对帮扶工作与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紧密结合起来,市、区两级检察院分别与全市10个村居签署结对帮扶协议。实践中,厦门市检察院注重发挥专业优势,深入乡村开展“主题党日”“送法上门”“法治进村”等形式多样的党建共建和法治宣传活动,为乡村振兴提供优质检察产品,在实践中巩固主题教育成果,推动“检护民生”和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记者了解到,厦门市检察院连续3年选派政治素质好、工作能力强的处级干部进驻三秀山村蹲点,让包括博士选调生在内的检察人员“脚上沾泥土”,走进乡村服务群众,将乡村振兴所需所难和村民所求所盼,转化为检察履职服务中心工作的具体举措。2022年,三秀山村被评为“厦门市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村”。2023年,该村集体收入超过50万元。

以司法服务保障“三农”为抓手,以“驻村”为牵引,厦门检察官奔走在田野,普法在一线,一步一个脚印为乡村振兴注入法治力量,一幅乡村振兴的壮美画卷在鹭岛徐徐展开。

环基本农田耕作层,国家已明令禁止该业态。2023年,厦门市集美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集美区灌口镇存在成片或者零星种植用于出售的绿化草皮的情况。

进一步调查核实后,集美区检察院决定立案,依法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同时,该院积极强化府检联动,助推区政府出台专项整治方案。至2023年6月,集美区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草皮的地块均已完成清退,总清退面积1060余亩。

为服务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厦门市检察机关持续开展“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专项监督,2023年以来共起诉涉农刑事案件14件28人,依法惩治非法占用农用地、盗伐林木等违法犯罪,同时结合办案推动生态环境修复,立案办理涉农公益诉讼案件7件。

厦门是一座海滨城市,保护“海上粮仓”是乡村振兴应有之义。近年来,厦门市检察机关全面推行陆海统筹海洋生态环境检察保护模式,坚持打击犯罪与生态修复相结合,推动相关部门对24条入海管道进行清淤整治,引导犯罪嫌疑人自愿认购碳汇9万余吨共计58万余元,与多部门联合开展增殖放流。此外,厦门市检察机关还持续开展守护古树名木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推动五缘湾湿地公园、张球桥海淡水库、环岛路候鸟栖息地实现生态环境系统性治理,以检察履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乡村振兴是大战略,党建引领是大文章。近年来,厦门市检察院将驻村结对帮扶工作与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紧密结合起来,市、区两级检察院分别与全市10个村居签署结对帮扶协议。实践中,厦门市检察院注重发挥专业优势,深入乡村开展“主题党日”“送法上门”“法治进村”等形式多样的党建共建和法治宣传活动,为乡村振兴提供优质检察产品,在实践中巩固主题教育成果,推动“检护民生”和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记者了解到,厦门市检察院连续3年选派政治素质好、工作能力强的处级干部进驻三秀山村蹲点,让包括博士选调生在内的检察人员“脚上沾泥土”,走进乡村服务群众,将乡村振兴所需所难和村民所求所盼,转化为检察履职服务中心工作的具体举措。2022年,三秀山村被评为“厦门市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村”。2023年,该村集体收入超过50万元。

以司法服务保障“三农”为抓手,以“驻村”为牵引,厦门检察官奔走在田野,普法在一线,一步一个脚印为乡村振兴注入法治力量,一幅乡村振兴的壮美画卷在鹭岛徐徐展开。

环基本农田耕作层,国家已明令禁止该业态。2023年,厦门市集美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集美区灌口镇存在成片或者零星种植用于出售的绿化草皮的情况。

进一步调查核实后,集美区检察院决定立案,依法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同时,该院积极强化府检联动,助推区政府出台专项整治方案。至2023年6月,集美区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草皮的地块均已完成清退,总清退面积1060余亩。

为服务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厦门市检察机关持续开展“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专项监督,2023年以来共起诉涉农刑事案件14件28人,依法惩治非法占用农用地、盗伐林木等违法犯罪,同时结合办案推动生态环境修复,立案办理涉农公益诉讼案件7件。

厦门是一座海滨城市,保护“海上粮仓”是乡村振兴应有之义。近年来,厦门市检察机关全面推行陆海统筹海洋生态环境检察保护模式,坚持打击犯罪与生态修复相结合,推动相关部门对24条入海管道进行清淤整治,引导犯罪嫌疑人自愿认购碳汇9万余吨共计58万余元,与多部门联合开展增殖放流。此外,厦门市检察机关还持续开展守护古树名木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推动五缘湾湿地公园、张球桥海淡水库、环岛路候鸟栖息地实现生态环境系统性治理,以检察履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乡村振兴是大战略,党建引领是大文章。近年来,厦门市检察院将驻村结对帮扶工作与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紧密结合起来,市、区两级检察院分别与全市10个村居签署结对帮扶协议。实践中,厦门市检察院注重发挥专业优势,深入乡村开展“主题党日”“送法上门”“法治进村”等形式多样的党建共建和法治宣传活动,为乡村振兴提供优质检察产品,在实践中巩固主题教育成果,推动“检护民生”和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记者了解到,厦门市检察院连续3年选派政治素质好、工作能力强的处级干部进驻三秀山村蹲点,让包括博士选调生在内的检察人员“脚上沾泥土”,走进乡村服务群众,将乡村振兴所需所难和村民所求所盼,转化为检察履职服务中心工作的具体举措。2022年,三秀山村被评为“厦门市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村”。2023年,该村集体收入超过50万元。

以司法服务保障“三农”为抓手,以“驻村”为牵引,厦门检察官奔走在田野,普法在一线,一步一个脚印为乡村振兴注入法治力量,一幅乡村振兴的壮美画卷在鹭岛徐徐展开。

环基本农田耕作层,国家已明令禁止该业态。2023年,厦门市集美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集美区灌口镇存在成片或者零星种植用于出售的绿化草皮的情况。

进一步调查核实后,集美区检察院决定立案,依法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同时,该院积极强化府检联动,助推区政府出台专项整治方案。至2023年6月,集美区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草皮的地块均已完成清退,总清退面积1060余亩。

为服务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厦门市检察机关持续开展“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专项监督,2023年以来共起诉涉农刑事案件14件28人,依法惩治非法占用农用地、盗伐林木等违法犯罪,同时结合办案推动生态环境修复,立案办理涉农公益诉讼案件7件。

厦门是一座海滨城市,保护“海上粮仓”是乡村振兴应有之义。近年来,厦门市检察机关全面推行陆海统筹海洋生态环境检察保护模式,坚持打击犯罪与生态修复相结合,推动相关部门对24条入海管道进行清淤整治,引导犯罪嫌疑人自愿认购碳汇9万余吨共计58万余元,与多部门联合开展增殖放流。此外,厦门市检察机关还持续开展守护古树名木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推动五缘湾湿地公园、张球桥海淡水库、环岛路候鸟栖息地实现生态环境系统性治理,以检察履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乡村振兴是大战略,党建引领是大文章。近年来,厦门市检察院将驻村结对帮扶工作与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紧密结合起来,市、区两级检察院分别与全市10个村居签署结对帮扶协议。实践中,厦门市检察院注重发挥专业优势,深入乡村开展“主题党日”“送法上门”“法治进村”等形式多样的党建共建和法治宣传活动,为乡村振兴提供优质检察产品,在实践中巩固主题教育成果,推动“检护民生”和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记者了解到,厦门市检察院连续3年选派政治素质好、工作能力强的处级干部进驻三秀山村蹲点,让包括博士选调生在内的检察人员“脚上沾泥土”,走进乡村服务群众,将乡村振兴所需所难和村民所求所盼,转化为检察履职服务中心工作的具体举措。2022年,三秀山村被评为“厦门市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村”。2023年,该村集体收入超过50万元。

以司法服务保障“三农”为抓手,以“驻村”为牵引,厦门检察官奔走在田野,普法在一线,一步一个脚印为乡村振兴注入法治力量,一幅乡村振兴的壮美画卷在鹭岛徐徐展开。

环基本农田耕作层,国家已明令禁止该业态。2023年,厦门市集美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集美区灌口镇存在成片或者零星种植用于出售的绿化草皮的情况。

进一步调查核实后,集美区检察院决定立案,依法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同时,该院积极强化府检联动,助推区政府出台专项整治方案。至2023年6月,集美区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草皮的地块均已完成清退,总清退面积1060余亩。

为服务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厦门市检察机关持续开展“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专项监督,2023年以来共起诉涉农刑事案件14件28人,依法惩治非法占用农用地、盗伐林木等违法犯罪,同时结合办案推动生态环境修复,立案办理涉农公益诉讼案件7件。

厦门是一座海滨城市,保护“海上粮仓”是乡村振兴应有之义。近年来,厦门市检察机关全面推行陆海统筹海洋生态环境检察保护模式,坚持打击犯罪与生态修复相结合,推动相关部门对24条入海管道进行清淤整治,引导犯罪嫌疑人自愿认购碳汇9万余吨共计58万余元,与多部门联合开展增殖放流。此外,厦门市检察机关还持续开展守护古树名木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推动五缘湾湿地公园、张球桥海淡水库、环岛路候鸟栖息地实现生态环境系统性治理,以检察履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乡村振兴是大战略,党建引领是大文章。近年来,厦门市检察院将驻村结对帮扶工作与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紧密结合起来,市、区两级检察院分别与全市10个村居签署结对帮扶协议。实践中,厦门市检察院注重发挥专业优势,深入乡村开展“主题党日”“送法上门”“法治进村”等形式多样的党建共建和法治宣传活动,为乡村振兴提供优质检察产品,在实践中巩固主题教育成果,推动“检护民生”和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记者了解到,厦门市检察院连续3年选派政治素质好、工作能力强的处级干部进驻三秀山村蹲点,让包括博士选调生在内的检察人员“脚上沾泥土”,走进乡村服务群众,将乡村振兴所需所难和村民所求所盼,转化为检察履职服务中心工作的具体举措。2022年,三秀山村被评为“厦门市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村”。2023年,该村集体收入超过50万元。

以司法服务保障“三农”为抓手,以“驻村”为牵引,厦门检察官奔走在田野,普法在一线,一步一个脚印为乡村振兴注入法治力量,一幅乡村振兴的壮美画卷在鹭岛徐徐展开。

保护红砖古厝留住乡愁

“在尊重古建筑历史原貌的基础上,坚持闽南区域建筑风格,保留建筑原始的生态肌理,再通过新增配套设施注入不同功能。”盛夏时节,厦门市湖里区检察院检察官再次来到“坂美九十九间”红砖古厝。听着项目负责人的介绍,看着红砖古厝“修旧如旧”,检察官深感欣慰。红砖古厝是闽南特色传统民居。“有几间厝用砖仔砌,看起来普普通通,时常出现我的梦中,那就是我的故乡。”闽南歌曲《故乡》,唱出了许多人的“红砖记忆”。2021年,湖里区检察院检察官在走访辖区不可移动文物过程中,发现部分红砖古厝在夹缝中生存,情况很不乐观。其中,始建于清代康熙年间的“坂美九十九间”,房门衰朽,墙壁剥蚀,瓦片脱落。为保护好红砖古厝,让乡愁有容身

之所,给游子以精神寄托,湖里区检察院积极向有关部门移送线索,开展磋商,与文物保护专家和相关职能部门工作人员共商保护对策,提出有针对性的检察建议,全力推动整改落实。湖里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检察建议,出台东部旧村改造片区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长效机制,打造文物保护单位片区。2023年5月,坂美民俗文化园项目正式启动建设。除“坂美九十九间”建筑群外,园区内还有一批抢救性修缮的老建筑将恢复昔日容颜。如今,园区即将竣工验收,闽南民俗展馆、海丝文化馆、非遗研学基地建设也在按计划推进之中。(吕萍芸)

改变涉案罪名,高效办理“假种子”案

“党的二十大三中全会提出,要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深化土地制度改革。落实到我们检察机关,必须通过高质量履职办案为农民增收、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司法保障……”日前,在厦门市思明区检察院支部学习会上,刑检部门检察官结合近期办理的一起“假种子”案件深度学习三中全会精神。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子。2022年,在厦门经营农场的老洪却没能迎来丰收的喜悦。其高价买来的“莎卡达七寸”胡萝卜种子种在几十亩地里,长出的胡萝卜品相差、口感也差,贱卖都没人要,有的只能烂在地里。当时,和老洪一样损失惨重的还有多家农户。追根溯源,他们都是从龚某那里购买的种子。农户报案后,公安机关立案,查明龚某销售假种子涉案金额71万余元。同年11月,公安机关以龚某涉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将该案移送厦门市知识产权一审刑事案件集中管辖检察院——思明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龚某销售假种子的行为如何定性?“类似行为的常见罪名是生产、销售伪劣种子罪,或者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也可能因为侵权行为构成侵犯注册商标类犯罪。”办案检察官介绍,认定涉案种子与“莎卡达七寸”是否为同一品种成为该案定性的关键。检察官在田间现场鉴定的基础上,借助科研院所国家级科学实验室力量,最终认定龚某销售的种子与“莎卡达七寸”并非同一品种,其行为构成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2023年10月,一审法院以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判处龚某有期徒刑八年,并处罚金80万元。龚某提出上诉,2024年1月,二审法院裁定维持原判。“很多农户缺乏维权意识,遇到相似情况甚至不会报案,相关部门在监管和宣传上也欠缺力度。”针对办案中发现的问题,思明区检察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推动职能部门大力整顿种业市场秩序,加强针对性普法,促进长效治理。(董文静 张挺)

上门听证,在群众家门口普法

“检察官把听证会搬到案件现场来开,我们听完案情后,就可以实地查看,评议检察建议是否落到实处,整改是否到位,心里更有底气了。”前不久,厦门市海沧区检察院对一起生态领域公益诉讼案件进行公开听证,听证员为检察机关创新听证举措点赞。2023年12月,海沧区检察院检察官回访发现,王某补植的林木属于经济林,不符合生态公益林要求,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仍处于受损状态。

发检察建议,推动相关行政机关与属地街道共同督促指导王某落实整改。前不久,海沧区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植物研究领域专家以及“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志愿者作为听证员,在王某所在村举行公开听证会,对该案生态公益林补植复绿是否达标进行现场评议。听证员经过实地查看、现场询问,一致认为涉案生态公益林已得到修复保护。“现场听证,让村民‘围观’整改情况,使办案效果可感可触,对全社会形成公益保护共识具有积极意义。”办案检察官表示。除了通过现场听证提高公益诉讼案件办理质效,海沧区检察院还在养老诈骗、危险驾驶、乡村邻里纠纷引发的故意伤害等案件办理过程中,实现“上门听证”和“家门口普法”相结合,将特色普法产品送进村、送上门,推动全社会形成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新风尚。(郑楠楠)



厦门市翔安区检察院在该区黄厝村打造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

厦门市同安区检察院联合相关部门在全岛海域开展增殖放流活动。

厦门市集美区检察院组织开展“寻访老集美”活动,了解辖区文物古迹保护情况。

灌口的烟火气更足了

“风山祖庙修缮后,这一带的烟火气更足了。”日前,在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美食摊位前,经营户老达告诉集美区检察院副检察长陈志荣,摆摊一年多,他的生意越来越好。2023年,集美区检察院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助力文物保护”专项活动,发现位于集美区灌口镇的福建省文物保护单位风山祖庙存在主体结构安全隐患。经立案调查,集美区检察院向相关部门发出及时保护修缮的检察建议。在推动风山祖庙得到保护的同时,该院围绕风山祖庙周边环境规划提升,助推灌口镇乡村振兴工作完成专项调研报告,得到集美区政府高度重视,将其作为督办件下发落实。随

后,相关部门成立工作专班,明确项目进度时间表和责任单位清单,落实200余万元项目资金。美食一条街建成后,老达开了自己的摊位。“每一起发生在乡村的公益诉讼案件都是助力乡村振兴的良机。近年来,我院结合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办理助力乡村振兴公益诉讼案件24件。为了乡村发展需要的烟火气,我们积极组织‘寻访老集美’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公益诉讼检察员、文旅局工作人员用脚步丈量秀美山川,为文旅经济发展建言献策。希望我们的不懈努力,能让田野更绿,果实更红,村庄更宜居,农民获得感更强。”办案检察官介绍。(张颖)

乡村污水排放监管不留死角

“运污车排污问题解决后,我们这里空气清新多了。”近日,厦门市同安区检察院检察官进村回访,听村民们讲述治污超标的不同。今年3月,同安区检察院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同安区某村污水泵站的吸污工序被外包,承包方本应将污水运往污水处理厂处理,但为了节省运费,运污车每次行驶到前山村附近道路时,就向道路旁的雨水篦内排放污水。经检验,所排污水中氨氮等多项污染物均超标。4月底,同安区检察院向相关行政机关和属地政府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严格依法履行职责,排查是否还存在其他非法排放、非法处置农村污水行为,并责令污水运维单位限期采取治理措施。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部门积极行动起来,重新购置吸污车辆,增设过磅系统,为在册所有吸污车辆安装定位装

置,通过电子管控和过磅系统,确保吸污、运输、处置全流程无缝衔接,污水不留死角。同时,相关部门持续压实农村污水泵站主体责任,对管理制度、责任人员进行公示,接受全社会监督,使乡村污水排放问题得到有效整治。为助力打造洁净乡村、生态乡村,同安区检察院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引导9名生态环境资源领域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认购蓝碳1.17万余吨、绿碳1.2万余吨,使碳汇用于扶植乡村经济。该院还协同推进“青山计划”,与相关职能部门建立“生态+公益诉讼”协作机制。2023年以来,该院通过公益诉讼推动追回耕地复垦费用44万余元、国有农场土地补偿款436万余元,实现耕地复垦、林地复绿、矿山治理200余亩,在金都海域设立“公益诉讼海洋生态修复示范基地”,助力传统渔村绿色转型。(黄妙芳)



厦门市海沧区检察院通过检察听证,将办案和普法有效结合起来。

多元化综合帮扶,一家人走出阴霾

“这么多年了,谢谢你们一直惦记着我们家!”日前,厦门市翔安区检察院检察官对一起刑事案件被害人家属邵某进行回访,确认经过多元救助和长期帮扶,邵某母女已经渡过难关。邵某的女儿被猥亵时还是未成年人。2019年,该案被告人被追究刑事责任。办案过程中检察官发现,邵某的女儿被侵害后患上抑郁症,亟须心理干预,而邵某身患癌症,其微薄的收入仅能维持家庭生活,家庭经济极为困难。为此,翔安区检察院迅速启动司法救助

联动机制,与翔安区妇联、乡村振兴局形成“司法救助+社会救助”有效衔接,通过多元化综合帮扶,努力实现对邵某母女救助效果的最大化。经检察机关牵头推动,翔安区检察院联系专业心理咨询师,为邵某的女儿提供心理干预治疗,并帮助邵某申请到司法救助金。翔安区妇联向邵某的亲属伸出援手,在就医诊疗方面提供支持。“5年来,我们对邵某一家的情况持续关注。邵某的女儿已走出心理阴霾,去年顺利考上

大学,今年暑假还参加了志愿者活动。”办案检察官告诉记者。据了解,为更好地保障农村困难群众权益,翔安区检察院建立前置筛查机制,主动摸排农村地区因案致贫、返贫群体,确保救助信息传达到每位当事人;同时,探索“司法+社会”救助模式,注重物质与精神、短期与长期救助相结合,联合民政、教育等部门为救助对象提供心理疏导、教育支持、技能培训等多渠道帮扶,汇聚各方资源形成救助合力。(章哲)